

三人合伙开超市的弊端 三人合伙开店合作合同(精选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三人合伙开超市的弊端篇一

合伙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合伙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根据《^v^合伙企业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就共同投资经营品牌童装，共同承担风险事项，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甲乙双方共同投资、经营品牌童装，品牌童装位于_____，工商登记负责人为_____，经营范围为_____。现品牌童装由乙方独自经营，乙方同意甲方出资加盟品牌童装经营，双方共同利用自身积累的经营管理经验，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

经济利益。

双方合作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品牌童装总投资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双方根据品牌童装包括装修装潢、设施设备、原材料等一切经营有关固定资产进行评估后的最终总价值）。

2、双方各自出资情况如下：

甲方出资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乙方出资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其中甲占投资总额的50%、乙占投资总额的50%。

1、品牌童装盈余（利润）按照双方各自的投资比例分配。如存在盈余，双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对前一个月的盈余进行结算，双方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结算利润盈余，禁止一方私自结算盈余。

2、品牌童装债务按照各自投资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出资比例在15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应承担的部分。

如一方要求转让该商铺的自持投资份额，应当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否则私自转让部分无效。如另一方不同意转让给第三人，则应当出资购买该转让份额，如不同意出资购买，视为同意另一方的份额转让。

1、未经双方一致确认同意，禁止任何一方私自以品牌童装名称或名义在_____市范围内进行经营活动（包括以品牌童装

名称单方面另设“分号”、或与他人合伙经营等)。未经双方一致确认同意，禁止任何一方参与经营与本合作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品牌童装或相关品牌童装活动。

2、双方确认，该店包括但不限于装修装潢、设施设备、原材料等共计_____元，全部资金已由乙方出资完成，现双方同意，甲方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以相同金额出资，出资形式：以支付房租、原材料等品牌童装经营所需的一切开支作为出资，直至甲方出资部分与乙方投资部分持平为止。

2、如一方未违反条款私自结算盈余，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在30日内交还私自结算盈余部分，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

3、除双方书面达成一致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更改品牌童装经营信息或者与他人合伙以本品牌童装名义开设“分号”，否则违约一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4、如合作期限届满前，一方要求退出合作的，应当经双方结清品牌童装的一切债务、开支费用，并且通过转让出资给第三方后方可退出，否则，强制退出或不参与品牌童装后续投资、品牌童装经营管理的，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补偿金____元整（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转让给第三方的，应当依据本协议第五条（出资转让）规定执行。同时，中途退出合作的一方，除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外，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即应当支付守约方违约金_____元整。（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的，双方同意交由合同履行地法院管辖。

2、因一方违约致使本合同的履行产生争议，守约方为解决争议所产生的公证费、律师费、保险公司出具保全费用、翻译

费、通讯费、差旅费、文印费等合理费用由违约方负担。双方相互违约，有履约先后顺序的，负先履行义务一方负担所有争议解决费用；无履约先后顺序的，争议解决费用双方自行承担。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

2、本合同如有涂改，双方均应在涂改部分盖章或签字确认，否则涂改部分无效。

3、就本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的问题或与本合同有关的问题，一方作出有法律效力的意思表示，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加盖本方公章，且向对方送达，对方应_____个工作日内回函，否则视为无效。

4、本合同及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止。双方签署的相关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及附件经双方以传真形式签字盖章后文件同样有效。

6、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人合伙开超市的弊端篇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固定期限：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具体职责和要求

甲方：

a□由甲方负责配合乙方所有工作和用户需求。

b□由甲方负责跟进一切事务至售后服务工作。

c□关于甲方和客户在业务过程中发生的任何法律纠纷，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

d□只负责与客户沟通联系、向客户介绍、拓展公司业务，扩大公司知名度。

e□认真履行工作职责，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f□乙方无需承担包括交通费、差旅费、办公费、业务费、招待费、通讯费等在内的任何成本或费用，这些成本或费用应由甲方负责。

三、利润分配

以甲方财务综合报表为依据进行支配。

事成结款后分红利润比例以每单次（项目合同）纯利润的15%股利分配给乙方。

四、分红进账方式

甲方在客户支付款项之后，应立即以货币或转账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分红，甲方应书面记录支付乙方分红的时间、数额、项目、签字等情况，并向乙方提供分红清单。乙方有权查询本人的分红支付记录，甲方应当及时提供相关资料。

五、合同的改造、变更、解除、终止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之规定，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若任何一方无意继续履行该合同，须提前15日（含周末、节假日）告知另一方，方可终止合同。合同解除或终止之前，应将双方之间债务款项结清。

六、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三人合伙开超市的弊端篇三

甲 方：

住 址：

身份证号：

乙 方：

住 址：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因共同投资设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 事宜，特在友好协商基础上，根据《_合同法》、《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1、公司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

2、住 所：

3、法定代表人：

4、注册资本： 元

5、经营范围： ，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6、性 质：公司是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各以其注册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公司由甲、乙两方股东共同投资设立，总投资额为 元，包括启动资金和注册资金两部分，其中：

1、启动资金 元

(1) 甲方出资 元，占启动资金的%；

(2) 乙方出资 元，占启动资金的%；

(3) 该启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前期开支，包括租赁、装修、购买办公设备等，如有剩余作为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 在公司账户开立前，该启动资金存放于甲、乙双方共同指定的临时账户（开户行： 账号： ），公司开业后，该临时账户内的余款将转入公司账户。

(5) 甲、乙双方均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日内将各应支付

的启动资金转入上述临时账户。

2、注册资金（本）元

（1）甲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乙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该注册资本主要用于公司注册时使用，并用于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甲、乙双方均应于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 日内将各应缴纳的注册资金存入公司账户。

3、任一方股东违反上述约定，均应按本协议第八条第1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三年。

2、甲方为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具体职责包括：

（1）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手续；

（2）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招聘员工（财务会计人员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

（3）审批日常事项（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须按本协议第三条第5款处理；甲方财务审批权限为 元人民币以下，超过该权限数额的，须经甲乙双方共同签字认可，方可执行）。

（4）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其他职责。

3、乙方担任公司的监事，具体负责：

- (1) 对甲方的运营管理进行必要的协助；
- (2) 检查公司财务；
- (3) 监督甲方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
- (4)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4、甲方的工资报酬为 元/月，乙方的工资报酬为 元/月，均从临时账户或公司账户中支付。

5、重大事项处理

公司不设股东会，遇有如下重大事项，须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决议后方可进行：

- (1) 拟由公司为股东、其他企业、个人提供担保的；
- (2)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3) 《公司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事项。

对于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甲乙双方意见不一致的，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原则下，按如下方式处理： 。

6、除上述重大事项需要讨论外，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每周进行一次股东例行会议，对公司上阶段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并对公司下阶段的运营进行计划部署。

1、公司成立前，资金由临时账户统一收支，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监管和使用，一方对另一方资金使用有异议的，另一方须给出合理解释，否则一方有权要求另一方赔偿损失。

2、公司成立后，资金将由开立的账户统一收支，财务统一交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的财务人员处理。公司账目应做到日清月结，并及时提供相关报表交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备案。

1、利润和亏损，甲、乙双方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享和承担。

2、公司税后利润，在弥补公司前季度亏损，并提取法定公积金（税后利润的10%）后，方可进行股东分红。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

（1）分红的时间：每季度第一个月第一日分取上个季度利润。

（2）分红的数额为：上个季度剩余利润的60%，甲乙双方按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

（3）公司的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可不再提取。

1、转股：公司成立起 年内，股东不得转让股权。自第年起，经一方股东同意，另一方股东可进行股权转让，此时未转让方对拟转让股权享有优先受让权。

若一方股东将其全部股权转让予另一方导致公司性质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转让方应负责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等手续，但若因该股权转让违法导致公司丧失法人资格的，转让方应承担主要责任。

若拟将股份转让予第三方的，第三方的资金、管理能力等条件不得低于转让方，且应另行征得未转让方的同意。

转让方违反上述约定转让股权的，转让无效，转让方应向未转让方支付违约金 元。

2、退股：

(1) 一方股东，须先清偿其对公司的个人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该股东向公司借款、该股东行为使公司遭受损失而须向公司赔偿等）且征得另一方股东的书面同意后，方可退股，否则退股无效，拟退股方仍应享受和承担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2) 股东退股：

若公司有盈利，则公司总盈利部分的60%将按照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另外40%作为公司的资产折旧费用，退股方不得要求分配。分红后，退股方方可将其原总投资额退回。

若公司无盈利，则公司现有总资产的80%将按照股东出资比例由进行分配，另外20%作为公司的资产折旧费用，退股方不得要求分配。此种情况下，退股方不得再要求退回其原总投资。

(3) 任何时候退股均以现金结算。

(4) 因一方退股导致公司性质发生改变的，退股方应负责办理退股后的变更登记事宜。

3、增资：若公司储备资金不足，需要增资的，各股东按出资比例增加出资，若全体股东同意也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其他的增资办法。若增加第三方入股的，第三方应承认本协议内容并分享和承担本协议下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入股事宜须征得全体股东的一致同意。

1、发生以下情形，本协议即终止：

(1)、公司因客观原因未能设立；

(2)、公司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

(3)、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

(4)、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2、本协议解除后：

(1) 甲乙双方共同进行清算，必要时可聘请中立方参与清算；

(2) 若清算后有剩余，甲乙双方须在公司清偿全部债务后，方可要求返还出资、按出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

(3) 若清算后有亏损，各方以出资比例分担，遇有股东须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各方以出资比例偿还。

三人合伙开超市的弊端篇四

编号：

甲方：

乙方：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中介合作合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充分协商，就下列物业售/租中介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合作事项：

甲乙双方同意合作将下列物业售/租予客户：

1、物业名称：（该物业由 方提供）

地址：

2、方同意负责协助租赁/买卖双方办理有关该物业租赁/买卖之全部手续。

第二条 中介费分配及支付：

(一)如上述交易成功，甲乙双方按下列 方法收取、分配中介费。

1、甲方收取相当于成交房价的 %作为中介费。

乙方收取相当于成交房价的 %作为中介费。

(本项适用于物业买卖中介合作事项，上述中介费以双方出具之有关发票为准)

2、甲方收取相当于 月房租的 %作为中介费。

乙方收取相当于 月房租的 %作为中介费。

(本项适用于物业租赁中介合作事项，上述中介费以双方出具之有关发票为准)

3、甲乙双方各自收取的中介费之和即为该交易的总佣金，甲乙双方以总佣金为基础分配各自在合作事项中应得的报酬份额，甲方应得总佣金的 %，乙方应得总佣金的 %。

(二)如成交后，无论由于业主或客户违约所造成交易终止，按租/售合同规定中介应得赔偿的，对赔偿款甲乙双方按本条第(一)款第 项约定的比例分配。

(三)合作一方收取的中介费如超出合同规定其应得的份额，应将超出的款项在取得中介费后 天内退还给另一方，否则负相应违约责任。

(四)甲乙双方每 月/季/年度进行中介费的结算，并按本条第(一)款约定的分配方法进行结算。

第三条 双方义务：

1、甲乙双方均不得在没有通过对方的情况下与对方提供的客户、业主联系或成交，否则负相应违约责任。

2、甲乙双方不得将上述客户、业主之资料转透露给他人或与第三方合作成交该物业，否则负相应违约责任。

3、甲乙双方均应出示有效、真实的发票，不得在发票等相关单据上弄虚作假，否则负相应违约责任。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第三条1款约定的，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相当于 个月租金或相当于楼价 %的金额作为违约金。上述款项须于实际实施违约行为(无须实际成交)之日起 天内支付，否则按每日 ‰计算滞纳金。

2、任何一方违反第三条2款约定的，违约方按本条第1款规定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3、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第3款的规定在发票等相应单据上弄虚作假的，按单据金额的 %由违约方自另一方提出相应证据之日起 天内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按本条第1款计算滞纳金。

4、任何一方如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按本协议第二条第4款的

规定交出相应款项，滞纳金支付按本条第1款的规定计取。

第五条 转让条款

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合同终止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 1、本合同已按约定履行完毕而自然终止；
- 2、本合同经各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 3、本合同因一方违约(包括因一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行为)而终止；
- 4、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二) 如出现本条第一款第三项情况而终止本合同的：

- 1、由于乙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如果甲方认为本合同已无必要继续履行或乙方在收到甲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除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另须按 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2、由于甲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如果甲方在收到乙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则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甲方时生效，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双方确认已完成工作量的款项，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守约方依据本款规定解除本合同，并不影响其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4、 甲方依据本款第1项的规定解除本合同，甲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寻求救济(例如寻找本合同之外的第三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而发生的额外费用。

第七条 保密条款

1、 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并不得向任何人披露上述资料和信息，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 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泄密方应按的 的10%向合同其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合同其他方损失的，应按合同其他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3、 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八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县级以上政府机关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

任。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v法律法规。

2、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

4、本合同及其相应附件从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5、本合同及其相应附件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其他约定：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或授权签约人)：

三人合伙开超市的弊端篇五

身份证号码： 住址：

合伙人： 乙方： ，女， 年 月 日出生，

身份证号码： 住址：

合伙人： 丙方： ， 男， 年 月 日出生，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三方合伙人按照《^v^合同法》的规定，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伙协议如下：

第一条： 甲乙丙三方自愿合伙经营餐厅总投资为500000元，（其中398000元为原餐厅转让总额， 10元作为甲乙丙三方开始经营餐厅的预备资金， 计入餐厅专门设定的银行帐户）。

第二条： 暂定三方出资比率： 甲方350000元， 占总投资比率70%， 乙方100000元， 占总投资比率20%， 丙方50000元， 占总投资比率10%（注： 投资比率应以实际到账金额来计算， 所出资金须在签署合同生效开始起计5日之内汇入餐厅设定的银行账户里）， 三方共同出资、 共同经营、 共担风险、 共负盈亏（按照实际出资比率分配盈亏）。 如经营亏损， 需要再次注入资金的由三方商议， 按照出资比率按时到帐， 如有盈利自合同生效开始第一期分红时间为半年（按照出资比例分配盈利）， 第二期开始以一季度为标准定为分红时间。 合同期内各方不得退股， 转让。 如果有实际需要变更的， 需由三方共同协商同意方可退股、 转让， 但是优先甲乙丙三方。

第三条： 三方共同劳动， 乙方负责财务， 包括每天的营业数据的统计， 报表， 现金收入和支出的管理， 做账。 丙方负责餐厅吧台的出品和管理， 协助楼面人员的服务， 处理客户的意见和建议， 餐厅的营销推广以及其他餐厅内部的事物。 其它餐厅行政， 维修， 采购， 接送客人， 外卖等事物由甲方全面安排领导。 甲乙丙三方工资暂定为甲方： 4000元/月， 乙方： 3600元/月， 丙方： 3800元/月， 另住宿补贴200元， 如果住公司集体宿舍则无补贴。

第四条：公司资金使用范围，只允许使用在餐厅经营支出，不允许任何一方因私人因素挪用公司资金。

第五条：餐厅涉及到房屋租赁，经营证照资料和其它所有收支凭证由乙方（出纳方）保管。

第六条：出现纠纷事项的解决办法：三方共同协商处理。必要时可以诉诸法律。

第七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三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伙人：（签字）

合伙人：（签字）

合伙人：（签字）

年 月 日